

PM2.5 氣膠、環境與生活學程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必修 — 選修	化學系	氣膠基礎科學導論	3	
	環工所	大氣污染化學	3	
	化學系	PM2.5 生醫科學	3	
	環工所	空氣污染工程學	3	
	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12 學分 (必修 9 學分)			
	海工系	海洋化學概論	1.5	
	教育所	環境教育	2	
	環工所	環境決策與管理	3	
	環工所	環境科學	2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